**关于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警务辅助人员重新启动考试环节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

为确保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2021年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笔试顺利进行，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当前疫情形势和防控相关规定，现将我局2021年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笔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温馨提示：请考生仔细阅读以下内容，按照下述要求妥善进行防疫工作，提前做好准备，以免影响考试。

**一、考试入场所需的证件及材料**

（一）笔试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派出所开具的有效身份证件）；

（二）天津健康码“绿码”；

（三）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

（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码（已接种疫苗考生，凭有效电子标识或纸质接种证明参加考试；未接种疫苗考生，在现场进行登记后参加考试）；

（五）进入考场时上交《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考生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详见附件1，以下简称《[健康卡及承诺书](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3lx18ti9zi6lbh2ph1h1656035476068.doc)》）及《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流行病学调查表](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bl6fy9ykmyln4qsczqa1656035490132.doc)》（详见附件2，以下简称《[流调表](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bl6fy9ykmyln4qsczqa1656035490132.doc)》）；

（六）符合时间要求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证明（为防止因网络原因现场无法查询电子结果，考生须携带纸质检测报告并本人签字，同时截屏电子报告备查）；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可以为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纸质报告或经相关具有资质的APP在线实时查询调取的电子报告打印版并签字（A4纸张大小）。时间计算以核酸采样时间为准，下同）；

（七）按照前款提示需要提供的相关健康证明。

**二、考前健康排查**

（一）全体考生须至少于笔试前7天下载《[健康卡及承诺书](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3lx18ti9zi6lbh2ph1h1656035476068.doc)》）和《[流调表](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bl6fy9ykmyln4qsczqa1656035490132.doc)》，按规定如实填报笔试当日及考前7天的体温、健康状况、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出行情况等有关事项、签署《[健康卡及承诺书](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3lx18ti9zi6lbh2ph1h1656035476068.doc)》，填写《[流调表](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bl6fy9ykmyln4qsczqa1656035490132.doc)》并在笔试当日携带至考点交考务工作人员，未携带《[健康卡及承诺书](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3lx18ti9zi6lbh2ph1h1656035476068.doc)》和《[流调表](https://new.tjrc.com.cn/profile/20220624/bl6fy9ykmyln4qsczqa1656035490132.doc)》的考生将被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二）所有外省市考生实施抵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核验制度；考前7天内具有高风险区旅居史考生，在抵津后7天集中隔离期满，第1、2、3、5、7日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参加笔试；考前7天内具有中风险区旅居史考生，在抵津后7天居家隔离期满，第1、4、7日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参加笔试；考前7天内具有高中风险区所在县（市、区、旗，直辖市乡镇街道）旅居史考生，抵津后3天内完成两次核酸检测（间隔满24小时），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参加笔试。**

**（三）所有外省市考生要持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来蓟，持考前24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进入考点，持当日在考点内核酸采样证明进入考场。考后72小时进行1次核酸检测，将核酸检测结果报蓟州分局。**

**天津市内考生持考前24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纸质打印版并须本人签字（A4纸张大小）进入考点，并持当日在考点内核酸采样证明进入考场。考后72小时进行1次核酸检测，将核酸检测结果报蓟州分局。**

**关于核酸检测证明的要求如下：**

 **（1）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时间依据采样时间计算。**

**（2）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可以为核酸检测机构出具的纸质报告或经相关有资质的APP在线实时查询调取的电子报告打印版并签字（A4纸张大小）。**

**考后72小时核酸检测结果采集小程序如下：**

****

（四）全体考生在考试前7天须使用手机申领“天津健康码”和国务院客户端“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每日登录更新健康码状态（须更新至笔试当天）。同时，请减少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保持“天津健康码”、“行程码”绿色状态。

（五）考试当日“天津健康码”、“行程码”均为绿码的，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考生方可参加考试。入场时体温测量达到或超过37.3℃的考生，须服从考点应急处置安排。

考生入场时须提供含金盾的天津健康码或有效疫苗接种凭证，未接种疫苗的考生应说明原因并配合完成相关信息登记工作。

**（六）“天津健康码”及“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黄码或红码的考生，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考前10天内有境外及港澳台地区旅居史的考生，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尚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的新冠肺炎已治愈出院确诊患者和尚未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入境后处于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治愈出院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实施居家健康监测未满7天，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按照疫情防控要求需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但无法提供的考生，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

（七）考前7天内，考生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或每日体温监测有达到（或超过）37.3℃的，考生须立即到市卫生健康部门指定的发热门诊医院就医。考试时须提供排除新冠肺炎诊断证明和72小时内（其中一次须为考试前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且两次核酸检测至少间隔24小时）两次纸质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须本人签字），病状康复且体温正常，考试当天“天津健康码”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考生可参加笔试。

如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发现体温达到或超过37.3℃，或出现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由考点医护人员进行初步诊断，并视情况安排到隔离备用考场参加考试，或者立即采取隔离措施，送往定点医院进行医治。

**三、考试期间有关要求**

（一）考试当日，至少于开考前120分钟到达考点，因现场需在考点内核酸采样以及核验考生身份及疫情排查材料，建议考生提前到达考点，以免人员聚集；

（二）进入考点后，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积极配合核酸采样、测温、验码等健康检查工作；

（三）除核验身份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不得使用带呼吸阀口罩及一般性装饰口罩。凡不按规定佩戴口罩的考生，考试承办单位有权取消其考试资格；

（四）进、出考场或如厕时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五）考试前，考生尽量不要外出，注意个人卫生和防护，避免与国（境）外人员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居史和接触史的考生，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将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六）如考试前考生个人天津健康码申报信息（如健康状况、旅居史等）发生变化，应及时调整，瞒报、谎报人员将承担法律责任。无法参加笔试的考生，视同放弃考试。

**四、主动进行健康追溯**

（一）所有考生均须进行考后7天健康监测。如有发热或新冠肺炎疑似症状等异常的，应及时就医排除新冠肺炎，并向考试承办单位报告有关情况。报告主要内容为：姓名、准考证号、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异常情况（①有发热等症状，经诊断确诊为新冠肺炎；②有发热等症状，经诊断排除新冠肺炎；③其他情况）。报告电话：022-23140080。

（二）在隔离备用考场参加考试的考生，除需进行7天健康监测外，应于8月21日、23日进行2次核酸检测，并如实上报核酸结果。报告电话：022-23140080。

**报备邮箱：bfrlzp@tj-nhr.com；**

**报备主要内容：姓名、报考岗位代码、准考证号、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异常情况。**

考生若提交虚假信息和材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如遇疫情形势发生变化，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将根据天津市疫情防控政策对考试时间安排进行动态调整，请考生随时关注报名网站及微信公众平台，如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导致未参加考试的，视为放弃。

天津市公安局蓟州分局

 2022年8月11日